

苏绰《大诰》书写与西魏政权更替

王 丹

【摘要】大统十年(544)后宇文泰系官员大量进入文书机构任职,并逐步取代元魏政权控制朝廷。苏绰《大诰》正是这种权力更替的产物。《大诰》的复古文风通过机械替换固定词汇来完成,具有“以艰深文其浅陋”的特点,本质实为简明的散体时文。“大诰体”为宇文泰集团提供了撰写礼仪文书的捷径,亦标志着新的文化话语权的建立。

【关键词】《大诰》;宇文泰;礼仪文书;西魏;文体

【作者简介】王丹,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文学院。

【原文出处】《民族文学研究》(京),2022.4.109~118

【基金项目】本文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研究生院)研究生科研创新支持计划项目“中央行政运作与北朝公文研究”(项目编号:2022-KY-77)阶段性成果。

大统十一年(545)七月西魏文帝祭庙之际,苏绰受命撰写《大诰》,其文散行且作《尚书》式的古语,自此之后西魏文笔皆依此体。在骈体文书蓬勃发展的时代环境下,古朴的《大诰》可谓独树一帜。但为何西魏政权发展出了这种文体,而其又在魏周易代后便销声匿迹?传统的文学史叙事,往往以西魏的文化自立来描述这段历史。^①但面对苏绰《大诰》的实际应用以及文体改革的断限等问题,此类解读尚存未谙之处。从西魏文书机构的政治语境切入,剖析《大诰》的成因、本质及其功用,或为论析上述问题的可行路径。

一 文书政事的变动:文体改制之政治始末

永熙三年(534)魏孝武帝西迁定都长安,开启西魏时代。宇文泰集团与元魏集团构成了西魏政权的两大势力。然而《周书》等史料遵循以宇文泰集团为核心的历史叙事,有意淡化元魏集团的存在。但《王思政传》有这样一个细节:“大统之后,思政虽被任委,自以非相府之旧,每不自安。”^②王思政在西迁前便活跃在洛阳政坛,又深受孝武帝亲善,所谓的“非相府之旧”暗示他是“元魏之旧”。这个本应尊荣的

旧臣身份却让任职于宇文泰手下的王氏耿耿于怀,可见当时元魏集团是宇文泰集团的对立势力,王思政的不安则表明了两者之间的紧张关系。西迁以来,他们彼此暗流涌动又各有所把控的权力范畴。宇文泰集团虽然手握军权,但文书政事则由元魏集团把持,直到大统十年(544)出现转变。

永熙三年(534)至大统二年(536)间,三省官员由诸王宗室和元魏旧部担任。中书监乙弗绘,史载为魏文帝皇后之兄。^③黄门侍郎、侍中徐招在西迁前就“历职内外”^④,中书舍人张轨、檀翥及侍中杨俭亦在洛阳时便参议机要,可见朝中要职人员皆为元魏亲信。另外,太师、太傅、太保等尊位亦均由宗室旧臣担任,且加录尚书事之职。永熙三年(534),太师长孙稚录尚书事;大统元年(535),长孙稚死后由太傅广陵王欣接任之。^⑤这些西迁而来的元魏宗室及旧部,既享有至高尊位又握持最大处置权,此时的元魏集团可谓独掌政坛。

大统三年(537)以后,宇文泰开始渗透于朝廷体制^⑥,诸省下属事务官已多出自宇文泰集团。然而这一时期的尚书令、中书监等三省长官依旧由元魏集

团人士充任。值得注意的是,这些事务官虽然在立场上倒向宇文泰,但其同样与元魏集团渊源颇深,他们多有在北魏任官的经历。如周惠达,作为辅佐宇文泰的关键人物,大统三年(537)任中书令转尚书右仆射,在宇文泰出镇华州之时他于后方协调军国事务。但他同时也受到元魏集团的赏识,入关前曾在临淮王元彧手下任参军。大统四年(538),魏文帝与宇文泰东征,周惠达“辅魏太子居守,总留台事”^①。又如,大统三年(537)兼任中书舍人和尚书左丞之职的王子直,以及大统四年(538)拜中书舍人的申徽,他们虽为宇文泰的亲信但西迁前皆有官职。

可以说,这些人是双方势力都能认可并接受的“调和者”。大统三年(537)以后宇文泰开始在朝廷文书机构渗透个人势力,但这些进入朝廷的人员也须符合元魏集团的任用口味。宇文泰虽然已经享有录尚书事的大权,但是他的重心仍在军事方面,且本人较多时间并不在朝内。大统四年(538)春三月,宇文泰“率诸将入朝。礼毕,还华州”^②,就是很好的说明。元魏集团仍对行政事务拥有很大的处置权,大统三年(537)秋,独孤信北归,魏文帝即将其交由尚书省议罪;大统五年(539),文帝总理刑狱之事,问得失。可见,元魏皇族并非宇文泰手中的傀儡,在朝廷内部元魏集团仍存在较大的影响力,因而行政文书理念依旧是北魏洛阳时代的延续。

大统十年(544)起,宇文泰开始独揽朝纲,中央职官结构发生变化。在此一年前的邙山之战中,西魏军被斩首三万余级,主力鲜卑骑兵消耗殆尽。魏室也损失惨重,临洮王元东等多位任职军中的宗王被东魏所虏获,为此宇文泰提拔了一批关陇豪族填充军力,这意味着新的政治力量加入宇文泰集团。而战争过后的元魏集团势力空虚,无力与日益壮大的宇文泰集团对峙。大统九年(543)的邙山之战成为权力更迭的现实契机,此后,苏亮上任中书监。“纯粹”

的宇文泰集团人员进入中枢系统任职昭示着西魏政坛的变动。

身为关陇士族的苏亮,西迁后即被授予吏部郎中之职,大统二年(536)拜给事黄门侍郎,领中书舍人,不久后以司马随宜都王元式出任秦州。对此文帝特意解释说:“直以朕爱子出蕃,故以心腹相委,勿以为恨。”^③从黄门侍郎到秦州司马官职虽下降,却实有以皇子相托的拉拢之意。但苏亮并非属于元魏集团,他最初为贺拔岳左丞,典掌机要。贺拔岳死后宇文泰承接其旧部,据此推断大统前苏亮就已经在宇文泰麾下任职。苏亮因“有所筹议,率多会旨”为宇文泰所重^④,是宇文泰身边参与议政的重要人物。因此,苏亮约在大统十年(544)担任中书监^⑤,意味着他是目前文献所见第一位宇文泰集团人员在西魏政权中正式出任三省长官的,而不再是舍人、尚书诸曹类的事务性官员,这暗示了宇文泰一派开始独掌政坛。

在此期间“纯粹”的宇文泰系人员开始大量出现,其特点之一即是直接受宇文泰提拔,后以丞相府、行台僚佐的出身入朝。如伊娄穆为宇文泰所知,弱冠即为内亲信,邙山之战拜丞相府参军事,后进为中书舍人。^⑥王悦,随宇文泰以军功起家,屡任大行台职务,大统十二年(546)任尚书左丞。^⑦卢柔,由宇文泰引为行台郎中,除从事中郎,与苏绰“对掌机密”^⑧,于大统十六年(550)以后出任中书舍人、中书监等职。^⑨薛端、韩褒、郑孝穆、长孙俭等亦是类似的为官路径。另外,大统十年(544)以后,诸如尉迟迥、于谨等武川帅亲信也开始在文官系统中任职。从出身来看,这期间属于元魏势力的官位仅余尚书令,先后由广平王元赞、义阳王元子孝担任。到了恭帝元年(554)以后,独孤信、侯莫陈崇等宇文泰集团中的武川将领出任尚书令,元魏宗室可谓丧失了朝中的势力。

大统十年(544)以后的官职调动,宣告着宇文泰

集团取代元魏旧部彻底登上朝廷政治舞台。苏绰作为这一时期重要的宇文泰集团人物受命撰写《大诰》，正是在权力更迭的节点即大统十一年(545)，对政治脉搏进行文学上的呼应。大统十一年(545)春，在《大诰》写作之前，宇文泰以丞相的身份颁布了一则令文：

古之帝王所以外建诸侯内立百官者，非欲富贵其身而尊荣之，盖以天下至广，非一人所能独治，是以博访贤才，助己为治……及后世衰微，此道遂废，乃以官职为私恩，爵禄为荣惠。人君之命官也，亲则授之，爱则任之……天下不治，正为此矣。^⑥

从表面上看宇文泰是在宣扬选贤任能之道，但是考虑到此前元魏亲信长期身居要职，文中“人君之命官也，亲则授之，爱则任之”的训诫就很有暗示意味了。这一道丞相令打着不拘旧例、选用贤能的旗号，实则欲图将效忠自己的人士吸纳到职官系统中来从而改变原有的结构。同年，苏绰便被宇文泰命令撰写皇帝祭祀时的礼仪文书，此类文书规格高、意义重大。北魏自孝文帝改革后，诏诰王言基本上由中书舍人负责，正如《唐六典》“中书舍人”条云：“凡诏旨、制敕及玺书、册命，皆按典故起草进画。”^⑦苏绰以行台郎中起家，大统十年(544)为行台度支尚书，领著作，兼司农卿^⑧，他并非专职草拟文书的官员。而《大诰》却越过了常规草拟王言的程序，避开了原有体系中的文书官员，由只是领著作的苏绰来撰写，这暗示了宇文泰对旧有文书机构的挑战。

苏亮任中书监，宇文泰丞相令的发布以及其后“大诰体”的推行，都是宇文泰集权过程中的环节。西魏政坛的权力交替是《大诰》产生的根本及直接原因，这也能解释“大诰体”在魏周易代后便消失不见的原因：因宇文周已经成功地取代了元魏，作为挑战旧政权而产生的特定文体已失去了继续存在的土壤和语境。^⑨

二、“以艰深文其浅陋”：《大诰》的制作与特点

论及苏绰《大诰》的特点，复古、质朴自然是其醒目的标签。但这种描述风格的“定论”并未涉及文本的书写机制。而这个角度恰恰是能推进对苏绰《大诰》本质特色认识的关键。那么，古朴的《大诰》的撰写手法为何？

以古语替换常用语是苏绰“复古”的核心方法，且词语的替换集中在连词、代词、专有名词上。如将春秋战国以后惯用的表果连词“故”换成“肆”。《尔雅·释诂》：“肆……故也。”^⑩“肆”与“故”均可作“承递连词，因果相承时用之”表示“所以义”。^⑪二者充当表果连词的用法在西周时期出现，《何尊铭》“肆文王受兹大命”及《大盂鼎铭》“古(故)天异临子，法保先王”皆是其例。^⑫经统计，这一时期“肆”的使用频率高于“故”。^⑬但作为表果连词的“肆”，由于方言因素的影响，其使用于西周达到鼎盛后便在春秋战国时期退出历史舞台。^⑭而“故”的应用频次空前高涨，成为春秋战国之后最为常用的表果连词，并一直沿用。^⑮关于《大诰》中“博求明德，命百辟群吏以佐之。肆天之命辟，辟之命官”^⑯，苏绰舍弃惯用的“故”而改用西周时期盛行的“肆”作为连词，正是仿写《尚书》语体的拟古手段。

又如代词(助词)“其”与“厥”的替换。《经传释词》：“厥，其也，常语；厥，尤之也……厥，语助也。”^⑰据《经传释词》载，“其”具备以上“厥”的全部用法，且语义更丰富。^⑱苏绰《大诰》中“厥”共出现八处，五处均使用“动词+厥+单音名词”结构，如“罔不咸守厥职”“后弗艰厥后”等。^⑲《尚书》的“今时既坠厥命”^⑳，“用罪伐厥死，用德彰厥善”^㉑就是这种结构。随着语言的发展，“厥”的代词、助词功能被“其”替代，所以在中古文章中，这个句式演变成诸如“复其社稷，安其闾伍”^㉒，“削其烦害，录其允衷”^㉓的“动词+其+双音名词”样式。而苏绰在书写时均将其替换成上古语言习惯。

再如,将“皇帝”“王”专有名词用“辟”替换。《尔雅·释诂》:“辟……君也。”^③诸如“其基作民明辟”的用法在《尚书》中比比皆是。^④检索汉代以后的文献,“辟”代称君王的情况已经极少出现了。苏绰的复古书写方法,正如钱玄同所说:“因为经、子中常用此字,后世往往变了,别用彼字,于是觉得此字古奥难解。那些无识的文人偷了去造假古董”^⑤。该评价一针见血地说明了《大诰》的创作机制。

苏绰《大诰》运用古字仿照古体,但行文语法往往会露出马脚。其中保留了大量时文惯用的语法特点,并且多与《尚书》所代表的上古早期语法规则相冲突。比如“不”“弗”否定句的用法。丁声树认为上古外动词加“弗”不带宾语,带宾语则用“不”。^⑥管有学者指出甲骨文和《尚书》中的“弗”与“不”的使用区别并非十分严格^⑦,但“弗”字否定句后面的外动词不带宾语是难以争辩的事实。^⑧如《墨子》:“天亦纵之,弃而弗葆。”^⑨而《尚书》“予弗知乃所讼”带宾语在于其后是内动词。^⑩相反“不”“毋”否定句则没有这样的限制,可见在上古时期否定词“弗”与“不”确有差别。但模拟上古语言的《大诰》却出现“民之不率于孝慈……弗悖于礼让”的写法^⑪,其中“悖”作为劝勉义的外动词带宾语不符合上古“弗”式句的特点。由于“中古以后,‘弗’‘不’……完全可以交替,而且,‘不’渐渐取‘弗’而代之”^⑫,在思维惯性下苏绰不自觉地延续常用语法,将“弗”字句与“不”字句以同样的语言结构来形成对偶效果,因而拟古中带有一种违和的中古“现代”色彩。

另外,严密的句子结构也是苏绰《大诰》时文特点的表现,其中一个典型就是苏绰《大诰》中的语法成分完整连贯,运用丰富的虚词缀合语义关系。如文中“以”字作为介词的大量使用:“朕将丕命女以厥官”“用锡我以元辅”“齐之以礼”。^⑬其中“以”后接宾语补足语(以下简称“宾补”)成分,意为用某物给某人(做某事)。这些句子虽然不长,却是主、谓、宾、宾补

等成分齐全的复合结构,行文方式严密而复杂。检索《尚书》可发现“以”用作虚词的用法已经出现,但多是“敷奏以言”^⑭式的简短句式。“动词+宾语+以+宾补”的完整复合结构鲜少使用,《尚书》中此类表达写作“暨益奏庶鲜食”^⑮,即宾语、宾补不用“以”进行缀连。正如郭锡良指出的,金文中“以”的介词、连词用法基本齐全,但是作为一个用法广泛而活跃的虚词是在春秋战国之后。^⑯苏绰《大诰》中大量使用的严整句法显然不是《尚书》遗风。又如《大诰》:“民惟不胜其饥,故先王重农;不胜其寒,故先王贵女功。民之不率于孝慈,则骨肉之恩薄;弗悖于礼让,则争夺之萌生”^⑰,不仅虚词丰富,而且句子间互为对偶,这与当时通用的语言并无二致。

《尚书》“复合句中分句之间的关系是用意合的方法来表现的”^⑱,极少用虚词,但苏绰《大诰》则不然。文章通篇语法、结构严密,逻辑紧凑,句式较为工整,甚至多有对偶骈句出现。从句法上来说,苏绰《大诰》依旧是一篇产生在魏晋南北朝时期语言系统中的时文,即使苏绰刻意在用词上仿古,《大诰》也并不生涩。因此,王应麟将其评价为“童牛角马,不今不古”^⑲,桂馥亦认为“大诰体”“仿佛训诂,袭其形貌,羊质虎皮,叔敖衣冠”^⑳。

当破除《大诰》中那些刻意拟古的文字障眼法之后,一篇晓畅的散体文章便显现出来。在同时代的坐标中,相较于南朝和北齐的同类文本,《大诰》也并非是一篇繁复的礼仪文章。诰,属于规格很高的礼仪文书类型,通常以帝王的口吻敬告上天、诫敕百官,宣扬自身皇权的合法性。这类文本往往有固定的书写模块,其中总陈功绩就是不可或缺的叙事套路。下面选取与苏绰《大诰》时代相近的诰文为例进行比较:

1. 苏绰《大诰》:昔我太祖神皇,肇膺天命,以创我皇基。^㉑

北齐文宣帝《告天文》:赖我献武,拯其将溺,三

建元首,再立宗祧,扫绝群凶,芟夷奸宄。德被黔黎,勋光宇宙。^③

陈武帝《告天文》:爰初投袂,大拯横流,重举义兵,实戡多难,废王立帝,实有厥功,安国定社,用尽其力。是谓小康,方期大道。^④

梁武帝《告天文》:投袂星言,推锋万里,厉其挂冠之情,用拯兆民之切。衔胆誓众,覆锐屠坚,建立人主,克翦昏乱。遂因时来,宰司邦国,济民康世,实有厥劳。^⑤

2. 苏绰《大诰》:烈祖景宗,廓开四表,底定武功。^⑥

北齐文宣帝《告天文》:文襄嗣武,克构鸿基,功浹寰宇,威棱海外,穷发怀音,西寇纳款,青丘保侯,丹穴来庭,扶翼危机,重匡颓运,是则有天造于魏室也。^⑦

3. 苏绰《大诰》:暨乎文祖,诞敷文德。^⑧

4. 苏绰《大诰》:冀惟武考,不贯其旧。^⑨

面对同样的叙事模块,苏绰《大诰》记述了四位君王,其书写对象最多,但内容却是最为简略的。其他三篇告天文运用骈体,对同一对象至少进行了四组八句的骈偶铺叙,共同塑造出了君主匡扶济世形象的语义群。其在相同语义内部也遵循一定的叙事逻辑,按照时间顺序从起家到功成,根据范围由朝内到四方,层层递进;同时与时事相结合展现颂扬的文体特征。比如高欢在元魏末年独揽朝纲且自行废立之事,就被美化成为了“三建元首,再立宗祧”的功业。作为宣扬皇权合法性的礼仪文书,其遣词造句无一不透露着精巧的文思,但苏绰却对之进行了简化。在内容上《大诰》缩减了文采铺排的容量,仅用一两句简要的语言概括主要事件即可。由于单个对象的语义群篇幅很小,其也不存在内部书写逻辑的设计。另外,其他三篇文章句式格外工整,对句数量必成偶数,体现了骈体的形式特点。但反观《大诰》,句式要求宽松,不强求两两成对,甚至有三句一组的书写情况。可以说,抛开

《大诰》须仿写古语外,它在形式和内容上的书写要求都比较宽松。

六朝以来,创作繁缛铺陈、对偶整饬的骈体文往往需要丰富的知识储备和优秀的写作能力,而苏绰“大诰体”恰恰打破了这两种规则,极大降低了写作难度。仿写古语只是机械替换词汇,其复杂程度远低于铺陈、对偶的骈体书写,所以《大诰》并不属于古奥艰深的文体。相反,浅显直白、易于书写才是这种体式的特点,复古文风只是“大诰体”的“迷雾弹”。《烟霞万古楼文集》“自序”评价苏绰《大诰》等文说:“以艰深文其浅陋,以奇险幸其功名。”^⑩抛去其中的否定意味,这似乎是对苏绰《大诰》本质特点的最好注脚。

三、捷径与秩序:复古王言的现实功用

王言文书往往象征皇权威仪,故而在词语选择、篇章结构上皆有严格的要求。其书写力求得体而不求新奇,是一种程式化很强的体裁。因此,王言改制作为朝廷重大的文化革新政策具有不可忽视的现实功能。《大诰》即是在西魏特定的政治语境下产生的特殊文体,这种复古王言的做法同时承担了书写简化和文化建设两方面的功用。

苏绰《大诰》的现实功能可以概括成两个字:便捷。“大诰体”改革的最直接因素即是适应朝廷权力体系中人员变动的需要。大统十年(544)以后,大量宇文泰集团的人员进入朝廷文书机构任职,如伊娄穆、库狄峙、刘雄等亲信。由他们掌管文书机要无疑是夺取元魏集团权力的有效举措,但是这些人或因战功受到提拔,或因长于吏治而升迁,史传中并未有其长于文笔的记载。即使后来唐瑾、卢柔等汉族官员亦有任职,但是他们也须面对草拟、出纳文书等事宜。事务性和礼仪性是王言文书的两个层面,规格越高的王言,越会出现在仪式性强的政治行为中,越会采用骈体形式,重视文章的修饰。^⑪散体则以精准表达、直白高效的特点而多应用于事务性文书。因

此,骈文对书写者的知识储备和文学水平均有较高的要求。从人员水平来看,关陇士族进入西魏政权的主要原因在于坐拥大量乡兵,以军功起家。相较于典丽的骈文,长于吏治、军功起家的西魏官员更习惯书写简明直白的散体事务性文章。但礼仪性文书作为皇权政治的表达,是权力话语的“刚需”,因而不可废弃。如何让新群体得体地写好礼仪文书,是宇文泰集团执掌文书机构不可回避的现实问题。

苏绰《大诰》建立的文书范式恰恰为礼仪性王言的书写提供了一条便捷的途径。如前文的分析,《大诰》的拟古集中在连词、代词以及专有名词上,按照固定的替换方法即能将简直的散体文章装点出古雅文风。同时,“大诰体”依旧使用常见语法,符合当时的书写习惯,拟古书写难度不大。在复古的旗帜下,《大诰》又打破了骈体敷陈铺排、句式整饬的书写模式,放宽了对文章内容和形式的要求,因而这种文书范式对作者的文学造诣要求不高。另外,“大诰体”本质上虽然是便于书写的散体,但其复古之名符合王言的规格要求。《尚书》是代表儒家理想的经典,其口语化的散体表达被视为庄重的上古遗风,具有超越词藻的文化标志性作用,以此为模板的散体便得以拥有与骈体并驾齐驱的礼仪规格。即使西魏短期内难以大量培养文官人才,但按照“大诰体”建立的规则仍可以较轻松地写出古典雅则的礼仪文章。“不古不今”的《大诰》在后世往往被视作拙劣的仿古文章,但将其放回西魏的政治语境当中来看,也许正是这种拟古方式解决了宇文泰集团的文书之急。

此外,苏绰《大诰》更广阔的意义在于树立新的文化秩序以变革元魏洛阳模式。何为洛阳文风?《魏书》以“气韵高艳,才藻独构”称述洛阳时代的“文雅大盛”。^⑥这一时期的元魏贵族及其身边的北方士族热衷于学习南方文化,集会赋诗哀写清词丽句的风

气大盛。在这种环境下,公文书写亦追求南朝审美情趣,一转质朴典重之气。如“其有怀道丘园、味迹板筑、山栖谷饮、舒卷从时者,宜广革戈帛,缉和鼎饪”^⑦,连用《易·贲》《尚书》《淮南子·人间训》《晋书·宣帝纪》四典。典故细密且择取广泛,不局限于经书范围。北魏早期平实直白的文书几乎不会大量并连续用典,且范围也多为经书中的常见之语。另外,在风格方面,温子升、邢劭等北方才士以“综采繁缛,兴属清华”而备受推崇^⑧,这与南朝文风的审美取向是相吻合的。

但值得注意的是,洛阳文风的底色是汉魏以来北方特有的清刚文气。刘勰《文心雕龙·风骨》总述了汉魏时期潘勖、孔融、刘桢作品中的“重气之旨”,赞赏这种“练于骨者,析辞必精,深乎风者,述情必显”的“风骨之力”。^⑨又魏风骨是一种挺拔劲健的文风,往往以直抒胸臆的笔法感动受众。洛阳时期衣冠慕南,但依旧保留了汉魏文学传统。如《孝庄帝杀尔朱荣大赦诏》曰:“既见金革稍宁,方隅渐泰,不推天功,专为己力,与夺任情,臧否肆意,无君之迹,日月以甚。拔发数罪,盖不足称;斩竹书愆,岂云能尽。”^⑩文中不刻意拗用典故,以极其流畅恢弘的气势直写尔朱氏的恶行和天威震怒之情,彰显王言为大的“滂雷之威”^⑪,非常有感染力。这种近似汉魏风骨的文书气魄与追求文采华美的南朝文风完全不同。

总的来说,洛阳文风在效仿南朝之绮靡的同时又保留了慷慨文气,可谓是具有双重色彩的独特的文学模式,这种文化特质建立的根基是晋代风气与汉魏传统。从建安到太康,文坛皆有追求文采词藻的取向,因而祖述魏晋的洛阳文学模式属于重“文”的审美体系。自孝文帝迁都以来,北魏推动改革措施,在文学建设上以洛阳为中心,“鲜卑贵族所引领的文学集会,吸纳了大量北方乡里士人前来集中,促成了文学群体的形成。”^⑫可以说,此时文学的繁荣是

在元魏贵族的引领下促成的,而洛阳文风则是元魏文化秩序及话语权的体现。

当时间推移到大统十一年(545),元魏集团的文书权力被逐步蚕食,相应的文化话语权亦受到挑战,作为取缔洛阳文风的“大诰体”便应运而生。《周书》评价苏绰《大诰》是“遂糠秕魏、晋,宪章虞、夏”^⑥。《大诰》所代表的新文书模式将上古遗风作为立足点,否定了洛阳文风以魏晋传统为根基的文学理念,可见《大诰》改制是以洛阳模式为目标并反其道而行之的。其中对“文质”话题的讨论是变革元魏文化秩序的重要途径。

宇文泰颁行“大诰体”的说辞是革除晋代以来“文章竞为浮华”的弊端。^⑦苏绰亦有“逮于江左,弥复轻薄。洛阳后进,祖述不已”^⑧的论述。宇文泰集团表现出对重“文”观念的否定态度,转而推崇尚“质”之风。以魏恭帝《禅位诏》为例,不同于前代洋洋洒洒的词藻,其文全篇散行。开篇总述天命历数的禅让依据,再写元魏天命将尽,最后说明传位对象,简单平实又不刻意铺排,文辞近似训诰,全然不见雕琢文采。“大诰体”用更加古朴的《尚书》体裁放大北方质朴的文学特点,变革旧有的南朝笔法和汉魏遗风,树立了新的文书模式。这种由“文”向“质”的文风转变,代表着文化观念与秩序的变革。有学者指出“乱世之中批评‘文’之过剩乃是‘文质论’中最为流行的立场”^⑨。正如《毛诗序》之“治世之音,安以乐,其政和。乱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所体现的万物感应思维^⑩,过度重“文”被视为乱世之因,而动荡之时对“质”以及文质彬彬的追求则被视为终结乱世、政治中兴的重要文化环节。古奥尚质的“大诰体”取代绮靡清华的洛阳文风,正符合“文质相革”的思想。宇文泰以革除文弊为由,否定洛阳文风的积极意义,这是从文化层面质疑元魏的成就和统治秩序。因此,以复古为旗帜的“大诰体”,代表了新势力——宇文泰集团的文化理念,承担着打破元魏文

学观念后建立新秩序的文化功能。

综上,“大诰体”以复古的文化特殊性,使直白的散体拥有了与骈体等同的礼仪地位,为不善文学却担负朝廷文书职责的宇文派僚佐提供了文书草拟的捷径。同时,《大诰》高举复古的大旗,在文质观念下否定洛阳文风的积极意义,承担了建构文书新模式的文化责任。

余论

总而言之,苏绰《大诰》出现的直接原因在于西魏政坛大统十年(544)以后的结构变动。此时的元魏集团,外因邙山之战的消耗,内受宇文泰势力的挤压,对中央行政系统的把控力渐趋消亡,而随之失落的还有左右文书理念的话语权。由此手持大权的宇文泰集团开始建构一套利于自身的文书新秩序,苏绰《大诰》便应运而生。《大诰》所谓的复古文风只是机械替换固定词汇,本质上依旧是时文。同时“大诰体”因效仿上古之名,即使面对高规格礼仪王言的书写,其句式和文采皆不须雕琢,相较于骈体时文而言是一种非常容易制作的文体类型。正是这样的书写特点受到了宇文泰的认可和青睐,一是因苏绰《大诰》在复古尚质的旗帜下否定旧有的洛阳文风,实现了建立文学新观念的功能;二是因在现实应用层面,“大诰体”为不善文学的宇文泰一派人员提供了得体书写礼仪文书的捷径。

透过苏绰《大诰》的案例,我们可以看到一条关于北朝公文制作与历史语境之间互动关系的思考路径。公文作为北朝传世文献的重要内容,因其看似乏善可陈的文学色彩而在现下研究中受到冷落,但作为当时士人颇为重视的文体类型,北朝公文理应得到关注。“务实尚质”是北朝文学公认的特点,而“务实”的内涵之一即是以书写回应现实。那么,转换单纯的审美性思维,从公文创作机制出发,关注用词、语法、句式等细节,以此来思考文本的具体历史语境及现实功能,是北朝公文研究值得思考的方

向。也许当文本制撰与历史运作的链条得以契合，方可窥见古旧文献曾经肩负着的“经国大业”。

注释：

①参见陈寅恪《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唐代政治史述论稿》，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年，第100—102页；李浩：《苏绰文体改革新说》，《文史哲》1999年第6期；刘子立：《苏绰文体改革原因探析》，《贵州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年第2期；郭鹏：《苏绰文学改革思想述略》，《民族文学研究》2008年第4期。

②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一八，第2册，北京：中华书局，1971年，第294页。

③李延寿：《北史》卷八〇，第8册，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第2693页。

④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三七，第3册，第663页。

⑤万斯同：《西魏将相大臣年表》，二十五史补编编委会编《两晋南北朝十史补编》第2册，北京：北京图书馆出版社，2005年，第461页。

⑥大统三年(537)五月，大师广陵王迁太宰但录尚书事的权力被剥夺，是有尊位而无实权，六月宇文泰以大丞相加录尚书事。同年，宇文泰集团的赵善转任尚书左仆射，兼侍中、领著作，正式成为参议行政机要的近臣。大统元年(535)，魏文帝即授大丞相加录尚书事，但宇文泰辞让，到三年方接手。大统元年孝武帝驾崩不久，且《北齐书》载为宇文泰所害，此时宇文泰便展现大权独揽似难以服众。另外，当时中央行政系统并无多少宇文泰集团人员，对于宇文泰来说一方面魏文帝的加封是礼让之举，另一方面时机并未成熟。

⑦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二，第2册，第363页。

⑧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第1册，第25页。

⑨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三八，第3册，第678页。

⑩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三八，第3册，第678页。

⑪《周书》记载：“八年，迁都官尚书、使持节、行北华州刺史，封临泾县子，邑三百户。除中书监，领著作，修国史……十四年，除秘书监、车骑大将军、仪同三司，寻拜大行台尚书，出为岐州刺史。”其并未明确说在十年任中书监，但根据传中“亮自大统以来，无岁不转官，一年或至三迁”的官职调动情况，今姑且从万斯同《西魏将相大臣年表》及吕春盛《西魏将相大臣

年表》的说法。参见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三八，第3册，第678页；万斯同：《西魏将相大臣年表》，二十五史补编编委会编《两晋南北朝十史补编》第2册，第464册；吕春盛：《关陇集团的权力结构演变：西魏北周政治史研究》，台北：稻香出版社，2002年，第359页。

⑫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九，第2册，第499页。

⑬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三一，第2册，第538页。

⑭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三二，第2册，第563页。

⑮吕春盛：《关陇集团的权力结构演变：西魏北周政治史研究》，第359页。

⑯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第1册，第29页。

⑰李林甫等撰，陈仲夫点校《唐六典》卷九，北京：中华书局，1992年，第276页。

⑱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三，第2册，第381—382页。

⑲同样在西魏时期以复古为旗帜建立的六官制，因为涉及宇文泰集团内部的权力分配，得以施用并贯穿北周一代。

⑳《释诂第一》，《尔雅》卷上，北京：中华书局，2016年，第7—8页。

㉑解惠全、崔永琳、郑天一编著《古书虚词通解》，北京：中华书局，2008年，第230、678页。

㉒张玉金：《西周汉语语法研究》，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年，第357页。

㉓毛志刚：《上古汉语因果连词研究》，西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9年。

㉔李为政：《表果连词“肆”的语法化及方言性质》，《语言研究》2015年第4期。

㉕毛志刚：《上古汉语因果连词研究》，西南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9年。

㉖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三，第2册，第392页。

㉗王引之：《经传释词》卷五，《高邮王氏四种》，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2000年，第49页。

㉘同上书，第50—52页。

㉙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三，第2册，第392页。

㉚孔安国传，孔颖达正义，黄怀信整理《召诰》，《尚书正义》卷一四，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第581页。

㉛孔安国传，孔颖达正义，黄怀信整理《盘庚》，《尚书正义》卷九，第348页。

⑳钟会:《蜀平上言》,《全三国文》卷二五,严可均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第2册,北京:中华书局,1958年,第1188页。

㉑王植:《奏上撰定律章表》,《全齐文》卷二五,严可均辑《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第3册,第2928页。

㉒《释诂第一》,《尔雅》卷上,第1页。

㉓孔安国传,孔颖达正义,黄怀信整理《洛诰》,《尚书正义》卷一五,第592页。

㉔钱玄同:《新文学与今韵问题》,张宝明主编《〈新青年〉百年典藏·语言文学卷》第3册,郑州:河南文艺出版社,2019年,第239页。

㉕丁声树:《释否定词“弗”“不”》,《丁声树文集》上卷,北京:商务印书馆,2020年,第22页。

㉖吕叔湘:《论母与勿》,《汉语语法论文集》,北京:商务印书馆,1999年,第83页;潘允中:《潘允中汉语史论集》,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2018年,第195页。

㉗王力:《汉语史稿》,北京:中华书局,2013年,第317页。

㉘吴毓江撰,孙启治点校《非命上》,《墨子校注》卷九,上册,北京:中华书局,1993年,第405页。

㉙孔安国传,孔颖达正义,黄怀信整理《盘庚》,《尚书正义》卷九,第341页。

㉚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三,第2册,第393页。

㉛潘允中:《潘允中汉语史论集》,第198页。

㉜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三,第2册,第391—393页。

㉝孔安国传,孔颖达正义,黄怀信整理《舜典》,《尚书正义》卷三,第82页。

㉞孙星衍撰,陈抗、盛冬铃点校《皋陶谟》,《尚书今古文注疏》卷二,北京:中华书局,2003年,第91页。

㉟郭锡良:《介词“以”的起源和发展》,《古汉语研究》1998年第1期。

㊱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三,第2册,第392—393页。

㊲王力:《汉语史稿》,第460页。

㊳王应麟著,翁元圻等注,栾保群等校点《困学纪闻》:全校本》卷二,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年,第280页。

㊴桂馥:《晚学集》卷五,清光绪二年(1876)刻本,天津图书

馆藏。

㊵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三,第2册,第391页。

㊶李百药:《北齐书》卷四,第1册,北京:中华书局,1972年,第49页。

㊷姚思廉:《陈书》卷二,第1册,北京:中华书局,1972年,第31页。

㊸姚思廉:《梁书》卷二,第1册,北京:中华书局,1973年,第33页。

㊹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三,第2册,第391页。

㊺李百药:《北齐书》卷四,第1册,第49—50页。

㊻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三,第2册,第391页。

㊼同上。

㊽王昱:《烟霞万古楼文集》“自序”,清道光二十年(1840)刻本,天津图书馆藏。

㊾周剑之:《论宋代骈体王言的政治功能与文学选择》,《文学评论》2013年第3期。

㊿魏收:《魏书》卷八五,第5册,北京:中华书局,1974年,第1869页。

①魏收:《魏书》卷九,第1册,第222页。

②李延寿:《北史》卷八三,第9册,第2779页。

③刘勰著,黄叔琳注,李详补注,杨明照校注拾遗《增订文心雕龙校注》卷六,北京:中华书局,2012年,第391页。

④魏收:《魏书》卷一〇,第1册,第265—266页。

⑤刘勰著,黄叔琳注,李详补注,杨明照校注拾遗《增订文心雕龙校注》卷四,第268页。

⑥蔡丹君:《鲜卑贵族与北魏洛阳文学风气的形成》,《民族文学研究》2018年第2期。

⑦令狐德棻等:《周书》卷四一,第3册,第744页。

⑧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三,第2册,第391页。

⑨令狐德棻等:《周书》卷二二,第2册,第370页。

⑩袁济喜、李俊:《再论西魏、北周之际文学复古思想的兴起与衰落——兼论陈寅恪先生之“关陇文化本位政策”》,《江海学刊》2011年第3期。

⑪毛亨传,郑玄笺,陆德明音义,孔祥军点校《周南关雎诂训传第一》,《毛诗传笺》卷一,北京:中华书局,2018年,第1页。